

## 2021 年上海大学物理学学科硕博连读实施办法

为进一步优化和完善研究院硕博连读研究生的选拔、培养、管理等工作，根据《上海大学硕博连读研究生培养管理办法》（上大研〔2019〕10号，2020年第1次修订版）的有关规定，将对2019级学术型硕博连读预备生进行硕博连读资格认定工作，预备生须经资格认定后方可获得硕博连读资格。结合本学科发展实际，在硕士研究生中选拔优秀学生以硕博连读方式进行培养，特制定本办法。

### 一、选拔

#### （一）选拔对象与规模：

1. 硕博连读资格认定对象优先为遴选进入硕博连读项目的硕士研究生，未进入硕博连读项目的优秀二年级学术型硕士研究生需要向研究院申请并有至少2位正高级职称的专家推荐后方可参加研究院组织的硕博连读资格认定。

2. 本专业每名博导每学年一般只能接收1名学生进入硕博连读程序。

#### （二）选拔条件：

1、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具有正确的政治方向，热爱祖国，愿意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

2、遵纪守法，品德优秀，身心健康；

3、学习成绩优秀，外语水平良好，专业基础扎实，对学术研究有浓厚兴趣，具有较强科研能力和创新能力；

4、现就读硕士学科、专业与申请就读的博士学科、专业相关或相近；

5、正高级职称专家推荐信（仅限未进入硕博连读项目的研究生提供），二份

### （三）选拔程序：

1、符合申请条件的研究生，可根据学校通知在规定时间内提出硕博连读申请，经导师、研究院同意后，获得硕博连读预备生资格。硕博连读预备生名单由研究院公示后报研究生院备案。

2、硕博连读预备生只有通过资格认定后方能正式确认为硕博连读研究生身份。资格认定见学校及研究院具体通知。原则上，在资格认定前，硕博连读预备生应完成硕士阶段课程。

## 二、硕博连读资格认定

理学院将对硕博连读研究生的思想品德与政治素养、学术能力与专业素养等进行全面考核，择优认定。

（一）理学院成立博士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在认真听取导师意见和学生的考核成绩后作出考核结论。

（二）硕博连读资格认定将对研究生德、智、体全方位进行考核。内容包括思想品德、科学作风、课程学习、科研能力及学科综合考试等，具体要求如下：

1、科研能力、科学作风及思想品德考核。研究生入学后，积极参加所在课题组或导师的业务活动，尽早进入论文选题的准备工作，在此过程中导师应对其进行全面考查。对科研能力、科学作风及思想品德诸方面不符合博士生要求者，应予“不通过”。

2、申请者需提交研究报告。

3、综合考试通过后进行排序，理学院博士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最终确定，不通过者则认定“不通过”。

(三) 研究院资格认定后及时报送相关材料至研究生院审核。

(四) 通过资格认定的硕博连读生，根据学校相关规定办理博士报到手续后正式转为博士生。未能通过资格认定者，取消硕博连读研究生资格，继续按硕士研究生培养。

### 三、考核内容

复试成绩满分一般为 500 分，包括：物理学专业基础（100 分）、英语（100 分）、物理学专业综合（100 分）、综合能力（200 分）。

注：拟报名导师不参与打分。

复试内容及分值	预计时长
物理学专业基础（专业笔试）100 分	2 小时
外语考核（笔试，英语科技作文写作）100 分	1 小时
综合能力（英语口语自我介绍、英汉翻译、硕士期间科研成果展示 ppt 面试） 200 分	30 分钟
物理学专业综合（对科研计划书打分）100 分	由专家组打 分

### 四、其它事项：

1.硕博连读研究生的学习年限一般为 5-6 年，最长学习年限为 8 年，其中课程学习一般为 1-2 年，完成课程学习后方可进入研究阶段，完成学位论文。

2.进入硕博连读项目的研究生必须参加研究院组织的硕博连读资格认定，合格后方可取得博士研究生入学资格，报到注册后取得博士研究生学籍。

3.其它未尽事宜，参照《上海大学博士研究生招生“申请-考核”制实施办法(试行)》。

4.最终解释权归上海大学理学院物理系。

上海大学理学院物理系

2020 年 12 月 1 日